

青少年懷孕可能面臨的問題與抉擇-田雅妃

研讀教師：田雅妃
書名：青少年懷孕可能面臨的問題與抉擇(社會學、人口學刊)
作者：葉至誠、江千代
出版社：揚智文化事業
總頁數：250 頁
出版日期：93 年
售價：250
內容大意：國內外許多文獻從身、心、社會等多方面來探究青少年懷孕問題，結果顯示青少年懷孕比成年婦女有更多問題及壓力。此外，中國傳統之價值觀念，對於未婚生育的社會文化包容度較低，認為是不道德的，尤其是青少年未婚懷孕更無法被家人及親友所接受，當受到無情的批判與指責時，其心中的壓力、煎熬可想而知。

一、前言：

近年來國內青少年性行為浮濫及未婚懷孕事件層出不窮，尤以多起國中女生從懷孕到最後於校內坐產的過程中，家長及校方竟全無察覺等事件，皆令社會震驚不已；而為人父母者尤其是家中「有女初長成」者更是惶惶不安。所以，此時乃我們應正視此問題的最好時機，藉由瞭解我國青少年懷孕的現況，進而採取更積極的防制作為！根據內政部的各年度統計，從 1986 年至 1996 年間，在台灣每年未成年少女生育率（15~19 歲）佔所有同年齡層青少年約 17 %（內政部，1996）。1997 年的統計顯示，台灣地區 15 至 19 歲已生育的青少年佔所有同年齡層青少年約 15 %（內政部，1997；台灣省婦幼衛生研究所，1999），並且這些人的教育程度有 89.0% 只有國中以下學歷（內政部，1997）。國內外許多文獻從身、心、社會等多方面來探究青少年懷孕問題，結果顯示青少年懷孕比成年婦女有更多問題及壓力。

此外，中國傳統之價值觀念，對於未婚生育的社會文化包容度較低，認為是不道德的，尤其是青少年未婚懷孕更無法被家人及親友所接受，當受到無情的批判與指責時，其心中的壓力、煎熬可想而知。當青少年一旦發現未婚懷孕時，首先會考慮是否需墮胎，若決定將孩子生下，則又要考慮是否結婚、由人領養，抑或獨自扶養孩子（Schamess, 1993）。這些情境常會將青少年陷入兩難的困境中，而國內外有相當多的文獻均指出青少年生育，因身心皆未成熟，不論在個人、產下的嬰兒健康、家庭、社會、經濟、教育、生殖的生理影響等多方面來看，均有不利的影響。

## 二、內容：

### (一)造成青少年未婚懷孕的因素？

#### 1. 生理層面

青少年男女對於性的好奇隨著發育增加，但在生理發育及思想方面都尚未成熟階段，便很容易受到誘惑無法自己控制，而媒體及各種網路媒介的影響，性行為開始的年紀就越來越趨於年輕化。

#### 2. 家庭層面

單親家庭的小孩本來在教育上就比一般家庭缺乏照顧，如果學校老師或家長不注意，加上傳統觀念裡，對於未婚懷孕的小媽媽都抱持著看笑話的心態，可能還會帶點鄙視的心理，在社會輿論的下，確實會造成生活很大的障礙，年輕小媽媽往往隱瞞實情直到最後。

#### 3. 同儕因素

同儕之間最容易受到影響，在青少年期間對於性方面躍躍欲試，很多性行為開始都是在大家的鼓譟煽動之下、或是同儕壓力下而發生性行為，若是加上沒有做好安全措施，可能就會釀成無法收拾的後果。

### (二)對於未婚懷孕的處理方式？

當年輕女性在發現懷孕時，害怕加上憂慮可能立刻就慌了手腳，也會受到親人及週遭朋友的影響，墮胎及流產的機會遠比生下來的機會還高；也因為年紀輕輕，很難負擔教養及經濟生活的問題，所以在未婚懷孕時，可能會有幾種的處理方式：墮胎為第一個會使用的人工流產方法，可以分為藥物性及手術性流產。藥物性流產必須要考慮到懷孕者的身體狀況、年齡及服用藥物後會產生的副作用；手術性的流產要注意的是身體適切性及後續可能會發生的後遺症，不僅傷身體又花錢。

奉子成婚也是不得已的選擇，但是因為心理沒有做好結婚及進入家庭生活的準備，不小心懷孕而結婚的經濟狀況、心理成熟度、未來的規劃等情形，通常欠缺周詳，畢竟年紀還很年輕，穩定性也尚嫌不足，連帶的還會影響到學業、人際關係、未來前途。另外，男方年輕不想負責任的機率很大或是女方不願將孩子流產的，便自己選擇「單親撫養」，單親家庭所要面臨的責任及壓力比想像中還大，不僅要顧及家人是否願意接受及支持，對於外界的眼光、批評，難免會影響到小孩子的成長問題。產子出養是最壞且非不得已的選擇，畢竟懷胎十月，要將

自己的寶寶送出，就像是將自己心頭的一塊肉割掉一樣，心理上帶著遺憾或是虧欠，調適上通常比較困難，需要找專業醫師開導，才不會有心理上的陰影產生。

### (三)社會對未婚懷孕的一般認知？

#### 1. 家庭因素：

家庭關係是影響少女是否未婚懷孕的危險因子之一。未婚懷孕的青少女的原生家庭多屬於低社經階層、不良的親子互動關係（如：家庭暴力、性虐待或疏忽等），以及過早離家在外居住等，都可能造成青少女生育的危險因素（李孟智，1998）。家庭變數包含家庭結構和家庭功能。就結構而言，成長於單親家庭似乎會有提早懷孕的風險。Robbins, Kaplan & Martin (1985) 等人提出兩個可能的解釋。首先，單親家庭的少女對其他小孩的責任較多，所以他們自然的就易於融入母親的角色；另外的假設是，少女可能特別需要他們父親的指導、規範、和管理。

就家庭功能而言：父母對少女性方面的態度、家庭的力量、家庭衝突、家庭壓力、父母的管理和監督、家庭的適應與凝聚力皆會影響青少年懷孕。Romig 和 Bakken (1990) 發現，在育有子女、懷孕和未曾懷孕這三種少女的家庭凝聚力並無不同。然而，家庭適應力卻有不同；懷孕的少女說他們的家庭適應力較差（比較呆板）。雖然說呆板的家庭可能會促成懷孕，但也有可能是因為在懷孕這樣的危機中，家庭變得似乎比較呆板罷了。在小孩出生以後，家庭就會變得比較有適應力以迎接新生兒的到來。所以凝聚力或情感聯繫的欠缺可能會導致少女感受到社交及情緒上的孤立，從而使他們從事性行為活動以彌補空虛。

#### 2. 文化因素：

文化觀點是另一個影響青少年是否生育的因素。例如孟加拉鄉下及拉丁美洲的文化觀點贊成青少年在早期就成為母親，認為懷孕生子是重要的，且拉丁美洲青少年相信如果他擁有一個孩子，她的男友將給他更多的承諾，並將幫忙撫養孩子（Alam, 2000）。而在我國原住民家庭，青少年生育也是被普遍接受的，因此他們較少墮胎。就次文化方面的觀點而言，和家庭有關的價值觀、態度、和模範基準是造成非裔美國人和主流的英裔美國人文化裡少女懷孕比例不同的原因。

次文化因素包括：社區和同儕團體對提早的性行為和生孩子的接受度、母親及姊妹在性行為活動方面的影響、以及生長於大家庭並對大家庭的較高接受度。與不同文化接觸而產生的文化變遷在青少年懷孕情況中也是一項因素。以低社經地位的墨西哥裔美國人為樣本，Becerra 和 de Anda (1984) 發現，融入美國文化、說英語的少女比說西語的少女更可能第一次懷孕或第二次懷孕。這之間的差異被假設為是因為那些文化變遷較大的少女，其家庭的掌控較弱和家庭的結構較鬆散。

#### 3. 教育因素：

懷孕問題與功課不理想、職業期望低落有關。明顯地，有成為年輕父母危機的青少年可能有輟學的危機。在避免懷孕的文獻中，教育是一項經常被檢驗的變數。它的層面包含教育程度、教育成就、教育期望、學校行為問題、對學校的態度和學校壓力（例如，想要離開學校、認為老師不喜歡學生）。Landry 等人(1986)

用三類型的非裔美國少女(育有子女者、避孕未曾懷孕者、墮胎者)為樣本探討了一組的教育變數，育有子女者所受的教育最少，而墮胎者較可能計劃上大學。不良的教育指標和易於懷孕及生育子女是相關的。負向的學校經驗(就完成學業、學業成就、和教育期望而言)被發現是促成性行為和懷孕的因素，因為性行為和懷孕是另類的獎賞與認同的來源。相反的，對教育抱有期望和在學校良好的表現兩項因素都具有防止個人懷孕的功能(Corcoran, Franklin, Bennet, 2000)。

#### 4. 同儕因素:

同儕變數的例子包括同儕的教育期望、同儕的往來情況、對來自男性友伴壓力的知覺、和同儕對少女性行為的態度。同儕團體會影響青少年開始從事性行為，而在不正常的家庭中，同儕對青少年生育抉擇之影響特別強，通常生活週遭不乏親朋好友有青少年懷孕的經驗(王淑芳、彭台珠, 1998)，或姊妹與朋友的性活動多，則青少年對性的態度亦較開放。根據勵馨基金會的調查，僅有 20% 的少女願意將懷孕的事實告訴父母，80% 會轉向同儕求助。顯見同儕的態度、支持與否對於未婚青少年是否願意生育有絕大的影響力。

#### 5. 性知識與性態度:

杏陵基金會表示，依據該會 1999 年的「十大性聞」排行榜資料顯示，許多入榜的「性聞」幾乎都與青少年脫不了關係，包括：五成七受訪的高中生認同網路一夜情、青少年婚前性交比率在十年內增加四倍等，青少年的性問題和對性的偏差觀念，讓專家深感憂心

此外，最近發表的全球性態度和性行為調查發現，第一次性行為的平均年齡是 18.1 歲，而台灣的調查則是 21.4 歲，但此項調查的受訪者年齡層為 16~55 歲，因此並不能完全反應青少年的情況，若以年齡層進一步分析，16~20 歲已發生性行為的青少年，平均是 16 歲即有第一次性經驗，25~34 歲已發生性行為的人，第一次性經驗則在 18 歲。這項調查對於民眾性教育來源亦做了調查，結果顯示，性教育來源最主要是媒體及色情書刊，最後才是學校、母親、性伴侶。

#### 6. 傳播媒體的影響:

大眾傳播媒體及書報刊物為青少年獲取性知識的來源之一，相關研究亦指出媒體是影響青少年懷孕的重要危險之一(李孟智, 1998; 簡維政, 1993)。青少年在高比例的不良傳播媒體接觸下，其多元化及滲透性勢必會帶給青少年對性的錯誤認知，而提高懷孕的可能性(陳慧女, 2001)。

### 三、結 論

台灣的未成年少女生育率在亞洲國家高居第一，由於未成年未婚懷孕生子普遍得不到社會的接納，因此大部分未成年少女發生未婚懷孕的情況時，係隱瞞父母並偷偷進行人工流產，亦或當事人對相關問題處理未曾受過相關教育，因此媒體上經常出現少女未婚懷孕在公廁產子或是垃圾桶發現棄嬰之類的報導，有鑑於此，政府、教育及醫護相關之專業人員實有必要出面介入解決。

對於青少年未婚懷孕的介入，除了採取加強教育及宣導，包括性教育教材的編撰、推動性別平等教育、安全性行為的宣導等措施，並設置青少年兩性關係諮詢專線、成立「未成年未婚媽媽中途之家」，加強處遇措施，辦理諮詢、產前安置與庇護、醫療協助及嬰兒出養服務，以及少女返回社會所需的支持和關懷。

而除了「小媽媽」需要照顧，「小爸爸」所面臨的心理衝擊與困境也值得重視，社工人員應主動與「小爸爸」接觸，給予心理諮商，輔導他們以成熟的態度面對事實，協助他們完成學業或參加職業訓練，建立負責的人生態度。然而，政府再多的照顧，終究比不上原生家庭的接納與支持，因此，該局未來將著重在家庭處遇措施及強化親職教育，讓家人願意陪子女面對難關，並學習生命重要課題，才能有效降低未婚懷孕的比率。

我們的社會期望是，降低青少年生育率，防止青少年未婚懷孕。但當期望與現實始終產生落差時，更正面的作法，除了繼續宣導避孕觀念，讓不想懷孕的青少年有避孕常識之外，也應該尊重小爸爸與小媽媽的想法，輔導他們成功的扮演父母親的角色，減少社會的擔憂。